



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Chinese Association for Pharmaceutical Agents (CAPA)

TEL : (02) 2502-7121, FAX : (02) 2502-7153

原函轉知

時間：99年5月3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:00

民國99年06月02日

地點：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 會議室

主席：古安真常務理事、趙美軍理事／TPADA

出席：

記錄：周效蘭

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

謝璧如

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

黃國慶、黃志誠、蔡佩珊、陳迺吉

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

王舜睦、呂珮瑜

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溫色梅

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王逸慶、林碧豐

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

蔡勝暉

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

請假

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施妙如、黃淑意

列席：梁明聖理事長



會議討論重點內容：

一、建議招標文件增列退場機制案

結論：低於成本的認定有困難，有違合約精神之虞，採購中心不會同意納入此條文，仍希望廠商可循以往模式辦理。

二、建議取消「大瓶點滴藥品...，送至各使用部門」案

結論：請於拜訪范局長時提出極力爭取同意。

三、建議整年度相同標案續辦時可延用廠商資格審查資料案

結論：比照往年若決標率達80%則只辦二次標案，對廠商不致造成太大困擾。

四、5月28日召開「國軍藥品審查委員會」以決定品項

結論：如期作業，並以6月1日健保價為品項資格審查依據。

五、建議拜訪范局長時應提出招標案預覽後再行公告

結論：6月2日下午拜訪軍醫局范局長；大型輸液案及預覽案是訴求重點。

散會：下午2:45